



經濟部工業局
5G⁺產業新星揚帆啟航計畫
大專校院產業新星選送及專題輔導

109 年度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



經濟部工業局

執行單位：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日期：109 年 3 月

目錄

一、計畫說明.....	1
二、執行期間.....	1
三、申請資格.....	2
四、申請方式.....	2
五、甄選作業.....	3
六、配合事項.....	3
(一)大專校院.....	3
(二)產業新星.....	4
七、計畫辦公室聯絡窗口.....	5
八、計畫時程.....	6
附件一、申請履歷資料.....	7

一、計畫說明

本計畫主要以鏈結國內外產學研培訓能量，建立全國唯一 5G 產業課程及技術資源平台，並辦理一系列前瞻技術工作坊/論壇/交流會，希冀廣召全國企業參與，以學生、應屆畢業生為對象（以下稱產業新星），推動企業運用本計畫建置之培訓資源，進行企業內訓及 5G 研發專題實作，期能孕育高品質的 5G 技術與應用人才，促進我國 5G 產業及人才升級，驅動產業數位轉型及 5G 創新應用。5G 參考領域包括：

- (一) **天線**：如陣列天線、多輸入多輸出系統、巨量天線、主動式天線系統、波束成形、天線封裝/模組技術等。
- (二) **射頻**：如微波/毫米波、射頻主被動元件、射頻收發模組/射頻傳收機、射頻前端模組等。
- (三) **晶片封測**：如 IC 封裝/組裝、先進封裝技術、集成電路設計、IC 測試、前段晶圓測試、封裝後測試等。
- (四) **關鍵材料(晶片/PCB)**：如高頻/高速基板(基材)、關鍵零組件、天線單元材料、射頻系統材料、構裝/製程材料等。
- (五) **小基站/無線接取**：如電信/通訊系統、無線接取技術、5G NR 新空中介面、基站系統、小基站分割架構等。
- (六) **SDN/NFV 解決方案**：如軟體定義網路架構、網路切片、邊緣運算、網路功能虛擬化、開源軟體、白盒硬體等。
- (七) **應用**：如智慧城市、車聯網/自動駕駛、工業物聯網等。

二、執行期間

- (一)計畫推動期程：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09 年 12 月 20 日止。
- (二)專題推動期程：自 109 年 7 月 21 日至 109 年 12 月 20 日止。

三、申請資格

(一) 學校資格

教育部核定之中華民國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下簡稱大專校院）之應屆畢業生、大三(含)以上及碩士以上(含博士)在學一般生得申請本計畫。

(二) 產業新星資格

1. 應具備中華民國國籍。

2. 學生：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就讀於我國大專校院不限科系，為：

— 四年制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三年級(含)以上在學生，不含在職生。

— 二年制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一年級(含)以上在學生，不含在職生。

— 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碩士一年級(含)以上在學生，不含在職生。

— 大學、科技大學、技術學院博士一年級(含)以上在學生，不含在職生。

3. 應屆畢業生：108 學年度畢業，且於 109 年 8 月 31 日前取得畢業證書者（男性須為役畢或符合免役資格），不含在職生。

四、申請方式

(一) 各校有意參加本計畫之產業新星，須於 **109 年 5 月 18 日（週一）** 前至計畫網站：<https://www.5g-jump.org.tw/> 自行上傳相關履歷資料。由學校統一窗口於 **109 年 5 月 22 日（週五）** 前確認最終推薦名單。

(二) 曾獲 5G 領域相關之國內外 MOOCs 修課證明、專業證照、競賽獎項或具備實習經驗者優先。

五、甄選作業

甄選流程	流程說明
<p>1.產業新星自行上傳履歷</p>	<p>1. 有意參加本計畫之產業新星，於 109 年 5 月 18 日 自行上傳相關履歷資料。</p>
<p>2.各校確認推薦產業新星名單</p>	<p>2. 由學校統一窗口確認最終推薦名單，於 109 年 5 月 22 日 前於人才資料庫系統(請洽計畫執行單位系統聯絡人)確認送出。</p>
<p>3.履歷媒合作業</p>	<p>3. 109 年 5 月底前 由企業依據需求與申請產業新星之背景進行先期履歷媒合作業。</p>
<p>4. 參加海選活動</p>	<p>4. 計畫執行單位於 109 年 6 月初 辦理海選活動，邀請企業、大專校院及產業新星共同參與，進行媒合及交流。</p>
<p>5.辦理報到及提交錄取名單</p>	<p>5. 109 年 7 月 6 日前，由企業通知產業新星完成報到相關手續，並提交錄取名單(得保留若干備取名單)。</p>
<p>6.公告錄取名單</p>	<p>6. 109 年 7 月 17 日 公告錄取名單。</p>

※以上為暫定時程，屆時將依實際情況調整。

六、配合事項

(一) 大專校院

1. 建議大專校院授與本計畫錄取產業新星相對等之學分。
2. 進行校內甄選作業並推薦應屆畢業生、大三(含)以上及碩士以上(含博士)在學一般生申請。

3. 參與本計畫舉辦之相關活動，如 5G 計畫啟動儀式暨人才海選活動、專題發表暨媒合交流活動或 5G 競賽等。

(二) 產業新星

1. 專題實作及培訓

- (1) 每位產業新星以媒合一家企業之一項 5G 領域或研發專題為限。
- (2) 產業新星之研習總時數至少須達 240 小時。
- (3) 參與計畫舉辦的混成培訓，如線上課程、5G 前瞻技術工作坊、研討會或論壇。
- (4) 須配合計畫期末辦理之專題發表暨媒合交流活動，展示 5G 專題成果。

2. 專題津貼

企業錄取之產業新星自 **109 年 7 月 21 日至 109 年 12 月 20 日止(共 5 個月整)**，本計畫給付每人每月專題津貼，學士級的專題津貼為每月新臺幣 6,000 元；碩士級以上(含博士)的專題津貼為每月新臺幣 10,000 元(相關薪資福利由企業自行與所錄取的產業新星議定之)。

專題津貼可彈性編列於「其他直接費用」或「直接薪資」項下(擇其一)，但不能同時編列在這二個會計科目項下。若企業編列在「其他直接費用」項下，會計報表請款之「專題津貼」須列在「其他直接費用」項下；若編列在「直接薪資」項下，會計報表請款須列在「直接薪資」項下。

項目	碩士級以上(含博士) (每人每月)	學士級 (每人每月)
專題津貼	10,000	6,000

註：(1)參考經濟部工業局「DIGI+Talent 跨域數位人才加速躍升計畫」實務研習單位 108 年度申請須知」。

(2)保險費：依勞工保險條例及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之雇主應負擔部分，費用編列基準依勞動部勞工保險局及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規定辦理。

3. 追蹤調查

須配合本計畫執行結訓追蹤調查作業至少二年，且須告知就業公司、職稱與薪資等資訊。

4. 研習中止作業

- (1) 產業新星得因不可抗力之因素，並提出相關證明(例如：診斷書等資料)，向企業申請專題終止，無須償還已請領之專題津貼，但涉及後項規定除外。
- (2) 產業新星有以下情形將予以專題終止：
 - A. 個人報名及履歷資料填寫不實者，須繳回已請領之津貼予公司，並不得再申請本計畫。
 - B. 因產業新星適應不佳，由企業向本計畫提出專題終止申請並核准者。
- (3) 承上述情形者，統一由企業向計畫執行單位提出專題終止申請。專題津貼之計算至專題終止當日止。

七、計畫辦公室聯絡窗口

主辦單位：經濟部工業局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計畫聯絡人：吳小姐(聯絡電話：(02)6631-6682；Email：jennywu@iii.org.tw)

系統聯絡人：周小姐(聯絡電話：(02)6631-6729；Email：gracechou@iii.org.tw)

計畫網站：<https://www.5g-jump.org.tw/>

八、計畫時程

作業項目	預計時程
計畫申請說明會	109年3月中旬
企業申請截止日	109年4月10日
企業員額核定結果公告	109年5月初
產業新星申請截止日	109年5月18日
各校確認推薦產業新星名單	109年5月22日
企業第一階段履歷媒合作業	109年5月底前
參與海選活動	109年6月初
企業通知產業新星完成報到及提交錄取名單	109年7月6日
公告錄取名單	109年7月17日
第一期專題津貼申請	簽約後30天內
專題發表暨媒合交流活動	109年11月
第二期專題津貼申請	109年12月4日前

附件一、申請履歷資料

※基本資料 (必填)					
姓名		性別		出生年月日 (yyyy/MM/dd)	
身份證字號		手機		註冊 E-mail	
常用 E-mail			通訊地址		
※學歷資料 (必填)					
就讀學校			科系名稱		
就讀年級			語言能力		
指導老師					
參與動機 與期望					
自傳					
※本計畫申請資料 (必填)					
參與 5G 領域 (至多 2 項)			期望工作地點 (至多 3 項)		
※資格審核佐證資料 (必填)			※能力證明資料 (選填)		
學生證、畢業證書或役畢/免役證明圖檔			1. 學校歷年成績單 2. 工作經歷 3. E-portfolio 學習履歷(競賽、得獎記錄、作品、實習或相關工作經驗等) 4. 5G 相關 MOOCs 或實體修課證明 5. 其他		

註：本表格僅提供有意願申請之學生、應屆畢業生準備履歷參考，正式報名請至計畫網站申請並上傳資料。